

2019 年度  
中共扶沟县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部  
门决算

二〇二〇年十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中共扶沟县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中共扶沟县委直属机关工作 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 负责县直机关党的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 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抓好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负责县直机关党务干部和股级及股级以下党员干部的政治理论培训工作，同时开展形式多样的党员教育工作。

(三) 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配合行政领导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四) 指导县直机关党组织加强党风和廉政建设，实施对党员干部，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定期了解县直各部门党员和群众对部门领导的意见，及时向县委反映各部门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的情况和问题。

(五) 审批县直机关各部门的机关党组织领导班子的组成及书记、副书记、委员的职务任免。

(六) 领导县直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参与审议科级党员干部违反党纪的问题，审批股级及股级以下党员干部违反党纪的处理决定。

(七) 指导县直各级党组织做好党员发展工作，负责对县直入党积极分子和预备党员的培训，审批县直属党（总）支部党员发展和预备党员的转正。

(八) 负责县直机关党员组织关系接转管理及党费的收缴管理工作。

(九) 负责县直单位民兵、预备役、国防教育和征兵工作。

(十) 指导其它县直部门党委的工作。

(十一) 承办县委交办的其它事务。

## **二、人员编制情况**

中共扶沟县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编制5人(其中行政5人)，实有11人(其中在职人员6人，离退休人员5人)。

## **三、部门预算机构设置情况**

中共扶沟县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预算是本级预算，无二级预算单位，内设办公室、组宣部两个职能部门。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共扶沟县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单位决算，无二级决算单位。

纳入本部门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具体是：

1. 中共扶沟县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本级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见附表)



##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总计为 53.9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0.60 万元，增长 1.12%；2019 年度支出总计为 53.9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0.60 万元，增长 1.12%。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结转资金支出的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51.9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1.99 万元，占 1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53.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99 万元，占 1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为 53.9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0.60 万元，增长 1.12%；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为 53.9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0.60 万元，增长 1.12%。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结转资金支出的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为 53.9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2.6 万元，增长 5.06%。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结转资金支出的增加。

## **(二) 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3.9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5.03 万元，占 83.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9 万元，占 12%；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为 1.46 万元，占 2.7%；住房保障支出 1.01 万元，占 1.9%。

## **(三) 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8.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

1、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8.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补资的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5.39 元，支出决算为 6.49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未列入预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6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年初预算为 1.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 万元，决算数与

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入人员工资的增加。

####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2.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下半年的住房公积金，因财务人员未及时报账而列支于下年度。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3.9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2.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11.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培训费、办公设备购置。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未完成预算。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扶沟县直工委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节约，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未完成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 万元。2019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未完成预算。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县直工委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节约，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19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19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9 年度，本单位未开展绩效工作。

###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19 年度，本单位未开展项目绩效工作。

###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19 年度，本单位未开展重点绩效工作。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19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10.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补资的增加。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9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